

檔 號：

保存年限：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

地址：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江紹平  
電話：02-2737-7440  
傳真：02-2737-7924  
電子信箱：spchiang@nstc.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3日

發文字號：科會綜字第1140078244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會115年度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案，自即日起接受申請，請於115年1月7日（星期三）前檢附相關申請文件並函送本會，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規定辦理，申請機構及計畫主持人務必先行詳閱各項規定。
- 二、本專題研究計畫之執行期間自115年8月1日開始。
- 三、申請機構應切實審查計畫主持人之資格條件，並於申請名冊備註欄逐案確認計畫主持人資格，符合者始得將其申請案彙整送出，並連同計畫主持人資格切結書經有關人員核章後備函向本會提出申請。
- 四、115年度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案全面實施線上申請，各類書表請務必至本會網站(<https://www.nstc.gov.tw>)「登入學術研發服務網」製作，注意事項如下：
  - (一)依據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6點規定略以，研究計畫得依實際需要，申請各項補助經費。有關研究人力費部分，應敘明各類(級)別人員在計畫內擔任之具體內容、性質、項目及範圍；另配合本會推動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倘有約用博士生兼任人員需求，請併同增編費用，俾利審查後一併核給。
  - (二)研究計畫(申請書)中涉及人體試驗、採集人體檢體等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11點第4款第1目規定之相關試驗或實驗者，各等研究內容與方法均應確實送交有關之審查會、委員會或相關單位審查並取得核准文件。
- 五、有關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書、專題研究計畫WWW線上申請作業使用注意事項、專題

研究計畫申請名冊（空白表）及計畫主持人資格切結書（空白表）等相關辦法及表格，請至本會網站首頁－「專題研究計畫專區」下載使用。（網址：<https://www.nstc.gov.tw/folksonomy/list/3555dc27-f75a-491d-b9b2-ab66c156801f?l=ch>）

六、本案聯絡人：

（一）有關電腦操作問題，請洽本會資訊系統服務專線，電話：0800-212-058、(02)2737-7592。

（二）關規定如有疑義，請洽本會綜合規劃處，電話：(02)2737-7568、7847、7980、8010、7440。

正本：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共297單位）

副本：本會各處室（共24單位）